

证券代码：839452

证券简称：鑫雅豪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 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25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崔小荣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刘迪已离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闵洪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指定董事长崔小荣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蒋玲春女士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将尽快聘任董事会秘书，在此之前由公司董事长崔小荣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是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